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商城

编号：临2016-096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30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相关中介机构及交易对方，就拟终止向沈阳东方银座莱茵城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持有的沈阳铁西百货大楼有限公司99.82%的股权事项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落实，由于《问询函》涉及的一些问题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进行进一步的核实、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原定于2016年11月23日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公告，将延期至2016年11月24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3日